

對《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》的意見

敬啓者：

最近，特區政府就『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』諮詢公眾的意見，我認爲這是特區政府進取的表现，改革的方向是正確的，因此，對『諮詢文件』表示支持。

- 一)我認爲改革的內容和特區政府提倡的『以民爲本』施政理念相當吻合，是有助於增強政府團隊的管治能力，改善行政立法的關係，加強政府與市民的密切關係，提高行政效率，實現『強政勵治』；
- 二)我認爲這次改革是對『主要官員問責制』的經驗總結，是有助於保持政府政策的穩定性和延續性，更有助於保持社會的穩定性和認受性；
- 三)我認爲諮詢文件是符合《基本法》的相關規定和循序漸進的發展民主的精神，符合香港長遠的利益和現實的需要；
- 四)我認爲諮詢文件是進一步釐清政治委任職位和公務員的工作職責，有利於分工協助，各司其職，各負其責；
- 五)我認爲關於公務員的『政治中立』問題是作爲特區政府的主體和各項政策的執行者，同樣是負有推介和落實政府政策的責任，所謂公務員保持『政治中立』，是對政府施政不利，可能使政府團隊的施政變成少數問責官員的施政；
- 六)確立『招賢納才』機制，爲政治人才提供積累經驗、施展才能、實現抱負的平台和空間，培養政治人才的成長，爲香港的長遠發展儲備政治專才。

此 致

香港特區政府政制事務局

劉少珍

註：

2006年11月28日